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三都水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2022 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说明

目 录

一、部门概况

(一) 部门主要职能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三) 部门人员构成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 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 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 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 (按经济分类)
- (七) 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 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 部门预算批复表
- (十) 部门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一)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二)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三、2022 年预算安排情况说明

- (一) 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 (二) 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 (三) 部门支出总体情况
- (四)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 (五)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 (六)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 (七)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九) 国有资产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四、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 (一) 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 (二) 政府采购情况
- (三)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 (五) 项目支出安排说明

（六）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 1、依法审判由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第一审案件以及民事特别程序等案件；对县人民调解委员会的调解工作进行业务指导。
- 2、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审理本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启动的再审案件；受理不服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调解书的申诉和申请再审。
- 3、依法审判由上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的案件。
- 4、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决定权，统一管理、协调本院执行工作。
- 5、对法律、法规、规章等草案提出意见；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 6、抓好法院干部队伍的思想政治，教育培训工作；按照权限考核、奖惩、管理法官和其他人员。
- 7、在审判工作中进行法治宣传，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
- 8、承办其他应由本院负责的工作。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为全额财政拨款行政单位。共设有 9 个内设机构，分为：审判业务机构和非审判业务机构。审判业务机构包含：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司法警察大队；非审判业务机构分为：政治部、综合办公室。3 个乡镇人民法庭（包括：都江人民法庭、大河人民法庭、中和人民法庭）。

（三）部门人员构成

2022 年，单位实有人数 71 人，较上年增加 2 人，增长 4.35%。其中：在职人员 71 人，较上年增加 2 人，增长 4.35%；离休人员 0 人，较上年不变 0 人，不变 0.00%；退休人员 0 人，较上年不变 0 人，不变 0.00%。

从人员性质看，年末在职人员中，行政人员 67 人，较上年增加 3 人，增长 4.62%；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4 人，较上年不变 0 人，不变 0.00%；非参公事业人员 0 人，较上年不变 0 人，不变 0.00%；经费自理单位 0 人，较上年不变 0 人，不变 0.00%。

二、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本次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共含 12 张报表，主要如下：

-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表
- （二）部门收入预算总表
- （三）部门支出预算总表
- （四）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六）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明细表（按经济分类）
- （七）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表
- （八）单位运转经费明细表
- （九）部门预算批复总表
- （十）部门一般公共预算项目经费明细表
- （十一）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 （十三）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详见公开附件。

三、2022 年预算安排说明

（一）部门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2022 年我部门预算收入合计 1641.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41.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事业性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641.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4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00.75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2.04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390.03 万元。

2022 年收支总额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96.65 万元，增长 6.26%。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随之增加。

（二）部门收入总体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收入总额为 1641.30 万元（均为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收入 0 万元，占总收入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收入 88.47 万元，占总收入 5.39%；住房保障收入 100.75

万元，占总收入 6.14%，卫生健康支出 62.04 万元，占总支出 3.78%，公共安全支出 1390.03 万元，占总支出 84.69%。

2022 年收入总额较上年增加 96.65 万元，增长 6.26%，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随之增加。

（三）部门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总额为 1641.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 1641.3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性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部门支出的 0%。较上年增加 96.65 万元，增长 6.26%，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随之增加。

按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总支出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47 万元，占总支出 5.39%；住房保障支出 100.75 万元，占总支出 6.14%，卫生健康支出 62.04 万元，占总支出 3.78%，公共安全支出 1390.03 万元，占总支出 84.69%。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单位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1641.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641.3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相应安排支出预算 1641.30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47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39%；住房保障支出 100.7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14%；卫生健康支出 62.04 万元，占总支出 3.78%，公共安全支出 1390.03 万元，占总支出 84.69%。

2022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额与 2021 年相比，增加 96.65 万元，同比增长 6.26%。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随之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 1641.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96.65 万元，主要原因：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随之增加。其中：基本支出 1641.3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100%；项目支出 0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 0%。

按照支出功能科目类级区分：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0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8.47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5.39%；住房保障支出 100.75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的 6.14%；卫生健康支出 62.04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3.78%，公共安全支出 1390.03 万元，占财政拨款支出 84.69%。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为 1641.30 万元，较上年增加 96.65 万元，其原因是：在职人员较上年增加，人员经费及公用经费预算随之增加。其中：人员经费支出 1288.9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78.53%；公用经费支出 352.35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的 21.47%。

人员经费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及其他交通费用，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22.65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94.86%；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66.29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5.14%；其他交通费用 56.46 万元，占人员经费的 4.38%。公用经费主要是商品服务支出，其中：商品服务支出（不含其他交通费用支出）295.89 万元，占公用经费的 83.98%。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0.94 万元，较上年减少 26.18 万元，主要原因是：一是厉行勤俭节约；二是减少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中：公务接待费预算为 0.94 万元，较上年减少 9.86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继续压缩一般性支出，降低接待标准，减少接待人次；因公出国（境）费用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或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情况；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5.52 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

缩一般性开支，继续执行压缩公用经费 6%，压缩专项业务费 9%用于重点支出政策；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为 0 万元，较上年增加（或减少）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类情况。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公共财政预算支出比重为 0.057%。

2022 年度“三公”经费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预算数	2022 年预算数	增减额	增减率	2022 年“三公”经费支出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比重（%）
合计	27.12	0.94	26.18	96.53%	0.057%
一、因公出国（境）费	0.8	0	0.8	100%	0
二、公务接待费	10.8	0.94	9.86	91.30%	0.057%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0	0	0	0	0
1、公务用车购置	0	0	0	0	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5.52	0	15.52	100%	0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因此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九）国有资金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2022 年我部门（单位）及所属单位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因此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说明

2022 年机关运行经费预算为 352.35 万元，较上年减少 21.74 万元，主要原因：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压缩一般性开支，执行压缩公用经费 6%。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电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维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22 年，我单位无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2022 年初，我单位国有资产原值 1378.86 万元，累计折旧 867.25 万元，净值 511.61 万元（其中：

土地、房屋及构筑物 253.92 万元，通用设备 172.62 万元，专用设备 22.07 万元，家具用具 63.00 万元，无形资产 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2.09 万元，主要原因是购买设备及办公桌椅。

(四) 部门预算绩效说明

2022 年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 1 个，涉及财政拨款预算 1641.30 万元。（详见附表）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我单位 2022 年主要完成：坚持党对法院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不断从党的百年奋斗重大成就和历史经验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坚持立足审判职能，维护社会大局稳定，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三都。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满足人民群众多元化司法需求，不断增强人民群众对司法公正的获得感。坚持深化司法体制改革，全面高质量解决制约司法效能的突出问题，提升审执能力。坚持正风肃纪，巩固提升党史学习教育和队伍教育整顿成果，锻造忠诚干净担当的法院铁军。坚持从严管党治党主体责任，抓好党建促审判，以党建引领法院工作高质量发展等工作任务。

(五) 项目支出安排情况说明

2022 年，我部门无重要项目、重大支出安排。

(六) 部分专有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运转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类项目支出。
3. 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
4. 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5. 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
6.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及未参改单位事业编制车辆开展公务活动产生的车辆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开展公务活动。